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心项目

项目名称： 固阳县农牧业产业园区服务中心 采购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 BTZCGYS-C-H-220023

2022年05月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 固阳县农牧业产业园区服务中心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批准文件编号：包财购核字[2022]固阳00001号

采购文件编号：BTZCGYS-C-H-220023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采购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	3,80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磋商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磋商文件。

其他要求：

本采购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开标）、电子评标（网上评标）。请使用投标客户端按照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四.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恩和大厦17层1701室

联系人： 于敏敏

联系电话： 13488521520

账户名称： 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 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 详见供应商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 固阳县农牧业产业园区服务中心

地址： 固阳县金山镇新建南街71号

联系人： 杨超

联系电话： 18147225105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现场网上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光盘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份。
10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2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3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投标保证金或者开具电子保函。 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 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特别提示： 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	-------	---

16	电子招投标	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网上开标（供应商需到开标现场）：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改为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网上评审），只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如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评审时，改为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评审。 2、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刻录使用。U盘（或光盘）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5、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 供应商代表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的或开标现场未携带CA锁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5） 开标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审时，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 6、本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完成所投全部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17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1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否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 1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总价
22	其他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无

24	合同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包头市政府采购项目已开通合同融资渠道，供应商中标后可通过中标合同向相关银行发起无抵押无担保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企业中标信息发放贷款，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问题。相关资料可查阅： http://39.104.85.103/zcdservice/zcd/neimeng
----	------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供应商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供应商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进入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要进行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满足本磋商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涉及“虚拟子账户”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涉及“电子保函”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采购单位名称）。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声明。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

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了解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磋商人签订合同；

（3）在签订合同时，向磋商人提出附加条件；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内，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的递交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

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1.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如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则默认同意；

（5）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1.2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备注说明：

1.3.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1.3.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投标人信息确认，未进行确认的以报名投标人信息为准；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3.3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磋商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修改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填写签订合同一次性告知书中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二）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乙方：（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套

三重四极杆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套

三重四极杆型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套

合同包1（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按合同中约定
标的提供的地点	按合同中约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70%，合同签订完成后。 2期：支付比例2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期满1个月。 3期：支付比例10%，质保期满后。
验收要求	1期：一次性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 象情况	所属行 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		质谱 仪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仪	套	1.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否	其他未列 明行业	详见附 表一
2		质谱 仪	三重四极杆型气相色谱 质谱联用仪	套	1.00	1,120,000.00	1,120,000.00	否	其他未列 明行业	详见附 表二
3		质谱 仪	三重四极杆型液相色谱 质谱联用仪	套	1.00	1,680,000.00	1,680,000.00	否	其他未列 明行业	详见附 表三

附表一：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是否允许进口：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仪器硬件系统 1.仪器工作环境 1.1 电压：单相、220-240伏 交流电、50/60HZ 1.2 室温：18-28 ℃ 1.3 相对湿度：20-70 % 2. ICPMS仪器硬件参数 2.1总体要求 2.1.1仪器整体具有八极杆加四极杆或者四极杆加四极杆的结构 2.1.2仪器具有可扩展性，可升级与配套液相色谱联用做价态或形态分析

2.2进样系统:

2.2.1 雾化器: 高效同心雾化器

▲2.2.2 雾室: 石英材质, 低记忆效应, 旋流雾室, 标准带有配套电子制冷, 最低控温温度: $\leq -5^{\circ}\text{C}$, 并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2.2.3 蠕动泵: 12滚轴四通道蠕动泵, 为减少蠕动泵管的消耗, 废液无需蠕动泵即可稳定排出, 泵速1-150rpm, 并连续可调, 需提供仪器硬件图片证明

2.2.4 炬管: 使用高效一体式石英炬管, 维护、安装简单方便, 炬管X、Y、Z三维位置由计算机自动完成调节, 采样深度2.0-12.0mm可调, 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2.5 气路控制: 至少配备4个高精度气体质量流量计 (MFC), 控制包括等离子体气、辅助气、载气、碰撞/反应气等气体流量

▲2.2.6 内标系统: 配有配套全自动在线内标加入套件, 不可采用简易Y形三通代替, 具有防气泡产生功能

2.3 ICP 等离子系统

▲2.3.1 离子源: 固态射频发生器, 射频频率 $\leq 27.12\text{MHz}$, 最低功率 $\leq 0.5\text{KW}$, 功率上限 $\geq 1400\text{W}$

▲2.3.2 高频RF线圈: 螺旋线圈, 线圈内部通过气体或液体循环主动冷却, 避免被动制冷对排风系统的依赖和过热隐患, 免除线圈散热片的清洁维护, 并提供设计图证明

2.3.3 二次放电消除技术: 采用物理接地消除电势, 避免锥口放电现象, 延长锥使用寿命; 对于采用虚拟接地技术需额外提供一套采样锥和截取锥

2.4 接口

▲2.4.1 接口组成: 采样锥何截取锥组成的接口, 采样锥和截取锥均采用实心一体式结构; 不得采用不耐用的中空结构锥体, 不得通入任何气体, 接口锥数量 ≤ 2 个, 清洗简单, 维护时无需卸真空

▲2.4.2 采样锥: 接口兼顾灵敏度和耐盐两方面, 采样锥锥孔径 $\geq 1.1\text{mm}$, 锥孔径保证离子的有效进入, 提高灵敏度

▲2.4.3 截取锥: 为兼顾保护分析腔真空度和灵敏度, 截取锥锥孔径 $\leq 0.5\text{mm}$, 减少仪器污染

2.4.4 锥体冷却装置: 具有高性能的水冷系统, 保证接口区域的稳定性

2.4.5 性能要求: 同一套锥必须满足高基体、高稳定性、高灵敏度的分析要求, 无需更换锥体任何部件

2.5离子透镜系统

▲2.5.1 提取透镜: 仪器须配置提取透镜, 通过施加电场的作用使带电离子有效聚焦, 避免使用直角偏转离子技术造成灵敏度损失, 同时有效去除光子和中性粒子, 提供提取透镜设计图证明材料

2.5.2 离子传输系统: 具有离轴或者直角二次离子偏转传输系统

2.5.3 聚焦透镜: 离子进入四极杆质量分析器前, 具有多级离子透镜系统, 再次有效聚焦离子, 确保高的灵敏度

2.6 碰撞反应池

1

▲2.6.1碰撞反应池：多极杆碰撞反应池，除提供消除干扰的池技术外，应有较高的离子传输效率，采用氦气碰撞模式可以实现基本所有元素的干扰消除，而无需准备多种类池气体，简化方法开发流程。

2.6.2气体流量控制：CPU 控制质量流量计

2.6.3池气体流量范围：≥0.0-10.0mL/min，并连续可调，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6.4 池电压值设定范围：≥-100-15V，并连续可调，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6.5 池能量过滤器设定范围：≥-99.0-99.0V，并连续可调，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7 质量分析器

▲2.7.1 预四极杆：具有预四极杆设计

2.7.2主四极杆:采用物理双曲面四极杆, 全钨材质2.7.3质量数测定范围：≥5-260amu

2.7.4四极杆驱动频率：≥2.5MHz

2.7.5 分辨率：可以对不同元素进行不同分辨率的设定，最高分辨率优于/等于0.5amu，并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2.7.6 检测器：脉冲、模拟双模式电子倍增器，两种模式可以自动切换，并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二、仪器性能指标

1. 仪器检出限： ${}^9\text{Be} < 0.5 \text{ ppt}$

${}^{115}\text{In} < 0.1 \text{ ppt}$

${}^{209}\text{Bi} < 0.1 \text{ ppt}$

2. 灵敏度： ${}^9\text{Be} > 6$

${}^{115}\text{In} > 125$

${}^{209}\text{Bi} > 100$

3. 二价离子比率： $\text{Ce}^{++} / \text{Ce} < 3 \%$

4. 氧化物比率： $\text{CeO}/\text{Ce} < 2 \%$

5. 背景噪音： $< 1\text{cps} @ 220\text{amu}$

6. 分辨率： $0.5\text{u}-1.0\text{u}$ ($5-225\text{amu}$)

7. 质量准确性： $\pm 0.1\text{u}$ (${}^{209}\text{Bi}$)

▲8. 质量稳定性： $0.03\text{u}/24\text{Hr}$ (${}^{115}\text{In}$)

▲9. 丰度灵敏度：低质量端 $\leq 5 \times 10^{-7}$ (${}^{133}\text{Cs}$)

高质量端 $\leq 1 \times 10^{-7}$ (${}^{133}\text{Cs}$)

10. 短期稳定性(RSD): $\leq 2\%$

	11. 长期稳定性(RSD): $\leq 3\%$ 三、操作软件 ▲1. 带有数据库的用户支持软件, 标配方法开发助手, 能够自动给出最优质量数、内标元素及内标浓度, 并自动推荐工作曲线浓度范围, 需软件截图证明 ▲2. 软件具有电子记录和电子签名等功能, 满足FDA 21 part11。支持实验室网络化管理, 可以在网络服务器上管理所有分析数据。需提供证明材料 3. 软件可以完成多元素的半定量和定量的快速分析, 支持标准曲线定量法、标准加入法等分析方法; 4. 软件系统具备瞬间信号分析能力, 能与配套液相色谱等系统联用 四、配置要求 ICP-MS主机1台, 包括: 1. 检测器、固态RF发生器、螺旋线圈、真空系统、四极杆质量分析器、等离子气路、离子透镜系统、碰撞池、采样锥与截取锥等 2、1个分子涡轮泵与1个机械泵 3、审计追踪、分级管理软件1套 4、UPS电源1套 5、循环水冷系统1台 6、计算机与打印机各1台 7、软硬件3Q认证1套 8、移机及移机后调试包1套 9、微波消解仪1台 五、售后服务 1、1年的保修期, 仪器终生维修。 2、免费安装调试至仪器可正常运行。 3、仪器安装调试后进行免费培训。 4、协助用户按照法规进行样品分析。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三重四极杆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是否允许进口：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三重四极杆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 工作条件 - 电源电压：220V±10%

- 温度：18℃～28℃

- 湿度：40%～70%

- 气相色谱仪部分

- 柱箱

- 操作温度范围：室温以上2℃～450℃
- ▲标配柱箱最高升温速率：±250℃/min（无需升级），以0.01℃/min增加
- ▲程序升温的阶数：32阶33平台
- 温度设定精度：0.1℃
- 控温准确性：0.01℃
- 温度稳定性：周围温度每变化1℃，柱温箱温度变化小于0.01℃
- 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 ≤3.5min（210s）
- 最大运行时间：9999.99分钟
- 面板键盘：完全控制及显示所有温度区域和载气流量；完全控制所有检测器功能和检测器气体；实时时间程序和系统诊断，在线帮助和记事本记录程序事件
- ▲可依据不同色谱柱类型自由设置柱温箱降温速率，有效延长色谱柱使用寿命。须提供此技术的证明材料。

- 流路系统

- 支持双柱双流路系统
- 两个柱流量控制系统均采用先进的流量控制单元
- 具有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
- ▲具有恒线速度控制功能，须提供软件截图和采用横线速度分析样品的应用文章证明。
- ▲支持色谱柱柱后反吹，具有专为反吹设计的图示化控制软件，操作方便。同时可实现不泄真空更换色谱柱功能。须提供反吹软件图示化界面的截图。

- 分流/不分流毛细管进样口

- 压力、流量和分流比可通过先进的流量控制系统进行数字化设定
-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
- ▲支持恒流，恒压，程序增加流速，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同时具有恒线速度控制功能，须提供软件截图和应用文章证明。
- 最高温度：450℃
- 压力设定范围：0 ～ 1035kPa
- 升温速率：±250℃/min，以0.01℃/min增加
- 速率设定范围：-400 ～ 400kPa/min
- 压力程序的阶数：7
- 分流比设定范围：0 ～ 9999
- 流量设定范围：0 ～ 1300mL/min
- 隔垫吹扫流量设置范围：0 ～ 1200ml/min

- 自动进样器单元

- 样品位：≥150位样品盘
- 进样量范围：0.1～200 uL，10μL 注射器以0.1μL 步进；（需提供证明文件）
- 交叉污染：小于10⁻⁴ (使用4种溶剂清洗, 测定正己烷中1% 联苯)

- 具有样品优先模式：当进行样品批处理进样时, 可对某样品进行优先进样设定, 而后继续完成批处理设定。
- ▲可升级双塔双柱进样系统。（须提供双塔双柱进样过程的视频证明）
- 可升级样品架冷却和加热功能。（需提供样品架冷却和加热的图示证明）
- 保留时间重复性：<0.001min
- 峰面积重复性：<1% RSD

○ 冷柱头/程序升温进样口

- 最高温度：450℃
- 两位一体的设计，通过更换衬管即可实现两种功能的转换
- 升温速率：≤ 250℃/min，从50℃升到450℃≤3分钟
- 降温速率：从450℃降到50℃，约为8分钟（柱温50℃时）
- PTV方式最大进样体积：≤ 900μl
- PTV方式升温程序的阶数：7阶
- 冷柱头/程序升温两种方式均可采用自动进样器进样

● 质谱部分

○ 基本性能

- 须提供在售全新仪器，不得为停产型号或翻新机。
- ▲质谱与气相色谱须相同品牌。
- ▲涡轮分子泵抽力400L/s。须提供涡轮分子泵抽力的证明图片。
- 质量数范围: 2 ~ 1090 u
- 灵敏度：
 - ▲EI Scan : 1pg OFN, S/N ≥3000（氦气做载气），(需提供国家权威部门测试报告)。
 - EI Scan : 1pg OFN, S/N ≥ 300（氢气做载气）
 - ▲EI MRM : 100fg OFN, S/N ≥ 60000，(需提供国家权威部门测试报告)。
 - ▲IDL(MRM): 10fg OFN 连续8次进样，统计学上99%置信度水平，IDL≤0.5fg

PCI MRM : 1pg BZP-d10, S/N ≥2000，须采用30米毛细柱进行验收。

5. NCI SIM : 100fg OFN, S/N ≥ 4000，须采用30米毛细柱进行验收。

- 分辨率：0.4 ~ 3.0u，可调
- 碰撞能：0~60eV，可调
- 质量稳定性：±0.1u/48h
- ▲最大扫描速度：20,000 u/sec，须有辅助技术解决高速扫描时高质量端离子传输效率降低的问题，须提供此技术的证明材料，以专利技术为优。
- ▲软件支持显示扫描速度数值，须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 最小驻留时间(Dwell Time): 0.5ms
- 最小Event time: 3ms
- 最大Event数: 2048 events
- ▲最大MRM速度：888通道/sec
- 最大离子监测通道数：16ch/1 event
- 一次进样能够设置的通道数不少于32768个。

- 离子源

- EI（标配），PCI、NCI（选配）
- 离子化能量：10 ~ 200eV
- 离子源温度：独立控温，140 ~ 350°C
- 灯丝电流：5 ~ 250μA（发射电流）
- ▲双灯丝设计，且双灯丝分别安装在离子源盒的两侧，位置完全对称，非双灯丝在同侧。从而当灯丝切换使用时，保证了数据的可靠性。须提供质谱离子源部位的图片证明。
- GCMS 接口温度：50 ~ 350°C
- ▲离子源采用前开门式设计，非侧开门式。可从仪器正前面简单拆装，方便离子源清洗维护和灯丝更换。须提供质谱离子源部位前开门设计的图片证明。
- 维护离子源和灯丝时无需暴露四极杆，杜绝因此造成的四极杆损伤风险。
- 支持Smart EI/CI离子源，无需更换离子源，即可获得EI质谱图和CI质谱图。须提供Smart EI/CI离子源应用文章证明。

- 质量分析器

- 配备预四极的高精度全金属钨四极杆。
- ▲预四极可转动，主四极杆可清洗打磨，有效抗污染。预四极杆要求为非S型，避免出现死体积点和污染点，须有仪器图片证明。
- 稳定性：小于0.1amu/48h。
- ▲四极杆具有自动优化加速功能：对于高质量端离子的自动电场补偿技术，提升离子通过四极杆的速度，以提升全质量范围的信号质量，在高速扫描时保证数据灵敏度和质谱图正确性。须提供此技术的证明材料。
- Q2采用八极杆超快速碰撞室(UFsweeperTM技术)，实现快速MRM性能，能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先进的马蹄型加速电势场（带弯曲）加碰撞气压控制，同时进行线性高压加速，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
- 碰撞池采用氩气作为碰撞气,无需使用昂贵的氦气。
- Q3离轴设计，降低中性分子引起的背景噪声。

- 扫描功能

- 扫描功能:

全扫描(Full Scan)、子离子扫描(Product Ion Scan)、母离子扫描(Precursor Ion Scan)、中性丢失扫描(Neutral Loss Scan)、选择离子扫描模式(SIM)、多反应扫描模式(MRM)，以任意多种采集模式为组合进行同时扫描，例如Scan/MRM同时扫描、Scan/Product Ion Scan同时扫描等等。

2. ▲支持多种监测模式的同时扫描,例如Scan/MRM同时扫描、Scan/Product Ion Scan同时扫描等等，获得高灵敏度定量数据的同时不丢失化合物的质谱信息（同时配备专利ASSP功能，最大程度的减小高速扫描时数据灵敏度下降和质谱图正确性下降的问题），须提供采用“Scan/MRM同时扫描”和“Scan/Product Ion Scan同时扫描”分析样品的应用报告。

- 检测系统

- 二次电子倍增管和±10kV转换打拿极，须配备能去除中性噪声的透镜系统（须提供此技术的证明材料，以专利技术为优）。
- 离轴连续打拿电子倍增器
- 动态范围：8×10⁶

- 真空系统

- 高真空：▲ 400L/s 双入口差动式涡轮分子泵排气系统。须提供涡轮分子泵抽力的证明图片。
- 低真空：30L/min（60Hz）机械泵。
- 低真空可选配：110L/min（60Hz）无油泵，3年免维护（适用于EI/PCI/NCI全部机型）。
- ▲标配皮拉尼真空规和离子规，可实时监测低真空度和高真空度，实时判断质谱运行情况，避免泄露等安全事故及实验误判。须提供质谱仪上皮拉尼真空规和离子规位置的仪器图片和软件工作站上显示低真空度和高真空度的截图证明。

- 质谱直接进样单元

- 与GCMS主机同一品牌的质谱直接进样杆
- 安装质谱直接进样杆时无需挪动气相色谱，且须安装在质谱前面板上，需提供安装DI的截图证明。
- ▲从气相色谱进样切换到质谱直接进样杆进样时，无需停机和挪动气相色谱仪。
- 质谱直接进样杆最高使用温度不低于500℃
- 质谱直接进样杆支持程序升温功能，不少于5阶，升温速率不小于80℃/min。

8. 其他

- 配备生态学模式Eco Mode，有效降低耗电量与装置的运行成本，并可在批处理完成后自动运行，需提供Eco模式的说明样本和软件截图证明。
- 多种附件可供选择，可选配质谱直接进样装置、自动液体进样器。

9. 数据处理系统

- GCMSMS工作站，可进行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可调入单极GCMS方法，支持Excel表格与MRM表格的互相拷贝粘贴；支持自建库及谱库检索功能，支持ART保留时间自动调整功能。软件符合GLP认证及21 CFR Part11，支持自动校正和全自动分析功能，满足各种自动要求的软件系统。
- Smart MRM数据库：包含2000种以上的农药、环境污染物、法医毒物、代谢物的MRM参数、CAS号、中文名称、英文名称、日文名称和保留指数，并具备分组管理功能，自动创建MRM仪器方法。每个化合物包含至少4个MRM通道。
- Smart MRM数据库利用保留指数计算目标成分的当前保留时间，无需标准品即可创建仪器方法。须提供利用保留指数计算保留时间，并快速创建MRM分析方法的应用报告或说明。
- Smart MRM数据库具备分组管理功能，用户可自行创建目标化合物分组并支持自动创建MRM仪器方法。须提供数据库分组功能的截图证明。
- 具有MRM自动优化工具，支持任意设置碰撞池CE能量范围和间隔，可自动创建批处理表格，自动处理相关数据文件，自动添加新增MRM参数至数据库中。须提供设置CE能量范围/间隔的软件截图和MRM自动优化工具优化过程的说明。
- 工作站采用一体化数据结构，数据文件中可调出仪器方法，定量方法，报告格式，批处理、调谐文件等相应信息。
- CID碰撞气ON和CID碰撞气OFF支持同时调谐，保存在一个调谐文件中。一个批处理中软件可自动切换碰撞气ON/OFF。
- ▲同一套软件可自由设置成单极四极杆模式及串联四极杆模式切换使用，串联四极杆仪器当做单极四极杆模式使用时，无离子信号损失，检测灵敏度与同品牌单极四极杆高端型号相当。
- ▲支持中/英文工作站，一套软件即可安装成中文，亦可安装成英文。支持全中文的样品名

		、文件名、序列名等输入。须同时提供中文和英文工作站的界面截图。 ■ 支持智能钟功能。系统启动后真空状态、调谐结果自动判定，无需人为确认即可直接开始分析工作，序列运行、维护时间直观显示，便于用户合理工作时间，提升工作效率。 5. ▲售后服务：免费提供全套分析方法包，分析工程师在用户处或厂家分析中心培训操作人员，直到能够独立分析中药材农残检测为止。 6. ▲气质联用法数据库：色谱分析条件、色谱柱、质谱分析条件等，减少方法创建时间，提高分析效率。农残数据库涵盖了药材中33个农药化合物的特征离子对及在不同色谱柱上的保留指数，结合保留时间自动调整功能（AART），在无标准品情况下，自动生成目标化合物的MRM分析方法。 7. ▲验收指标：以药典要求的检出限、重复性等指标作为验收指标。 8. 主机配置要求 8.1质谱主机1台； 8.2主箱内照明灯1个； 8.3工具包1个； 8.4耗材包2个； 8.5过滤器1套； 8.6农残专用色谱柱1根； 8.7150位液体自动进样器； 8.8氩气、氦气钢瓶1套； 8.9计算机和打印机各1台； 8.10审计追踪质谱中文工作站软件1套； 8.11农残操作方法包及分析方法包 1套； 8.12农残混标1支及内标1支； 8.13保留指数标液1支； 8.14UPS电源1套； 8.15软硬件3Q认证及移机调试包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三重四极杆型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是否允许进口： 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 主机配置要求 1.1 高压泵2套 1.2三路在线脱气机1套

- 1.3自动进样器1套
- 1.4柱温箱1套
- 1.6农残专用色谱柱Velox C18(100mm*2.1mm, 2.7μm)核壳柱1根
- 1.7 低延迟体积超高效混合器1套
- 1.8 系统控制器1套
- 1.9耐高压流路切换阀1个
- 2.0三重四极杆液质主机1台；
- 2.1液质接口离子源ESI源1套；
- 2.2计算机和打印机各1台；
- 2.3氩气1瓶；
- 2.4氮气发生器1台；
- 2.5审计追踪质谱中文工作站软件1套；
- 2.6农残操作方法包及分析方法包 1套；
- 2.7农残混标1支；
- 2.8UPS电源1套；
- 2.9软硬件3Q认证及移机调试包1套。
- 2.10前处理设备1套（离心机、涡旋混合器、振荡器、固相萃取装置、氮吹仪、移液器）

二、工作条件

- 2.1 电源电压:220 V±10%
- 2.2 温度:18℃～28℃
- 2.3 湿度:40%～70%

三、主要技术参数：

1液相色谱仪部分

- 1.1系统要求：超高效液相色谱主机一台（与质谱主机同一品牌），包含：二元高压输液泵、脱气机、高压混合器、输液泵自动清洗单元、柱温箱、自动进样器、网络化系统控制器；（*）
- 1.2二元梯度高压泵
 - ▲1.2.1流速范围： 0.0001-10mL/min
 - 1.2.2流速准确度 ≤1%
 - ▲1.2.3流速精密度 ≤0.06%

1.2.4梯度变化步进 0.1%

▲1.2.5最高耐压 $\geq 9000\text{psi}$

1.2.6泵头清洗：自动标配

1.2.7 组成方式：两台独立高压送液泵构成的二元梯度系统

▲1.2.8控制方式：软件和面板控制，需提供控制方式图片佐证

1.3三路在线脱气机

1.3.1三路脱气方式：在线真空脱气

1.4全自动进样器

1.4.1样品盘容量 ≥ 110 位

1.4.2进样范围 0.1~50 μL

1.4.3进样准确度 $\leq \pm 1\%$

▲1.4.4进样针清洗 自动（标配），可选清洗液3种以上

▲1.4.5进样针驱动技术：XYZ直线驱动

1.4.6最大耐压：9000psi(*)

1.4.7进样精度：0.25 % RSD以下

▲1.4.8交叉污染：咖啡因0.0015%以下（5 μL 进样,无清洗）

1.4.9 进样速度：<12s

1.5柱温箱

1.5.1控温范围：室温上10度~80度

1.5.2控温准确度 $\pm 0.5^{\circ}\text{C}$

1.5.3柱容量 ≥ 6 根(*)

1.6高压切换阀

▲1.6.1阀类型：2位6通高压阀

▲1.6.2最大耐压：大于5000psi

1.6.3内径：0.3mm

1.6.4 PH范围：PH1-PH10

2.质谱部分

21 质量范围m/z：涵盖2-2000

2.2 灵敏度:

▲2.2.1 ESI源正离子方式: 1pg 利血平, MRM (609->195), 信噪比S/N >500000:1 (RMS)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2 ESI源正离子方式: 1pg利血平MRM (609->195), 峰峰比> 25000: 1

2.2.3 APC源正离子方式: 50fg利血平MRM (609->195), 信噪比>2000(RMS)

▲2.2.4 ESI负离子方式: 1pg 氯霉素信噪比>500000:1 (RMS)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3重复性: 50fg, 6次重复进样, $RSD \leq 2\%$

2.4质谱分辨率 (FWHM):样品(利血平), 结果m/z609处FWHM<0.4u

2.5质量准确度:样品(利血平)实测值与理论值之间的误差<0.1u

2.6定量重现性: 分别进样4个硝基咪唑代谢物, 进样量1pg, 每种连续重复检测6次, $RSD < 2\%$;

▲2.7质谱扫描速度: 最小步径为0.1u, 30000 u/sec, (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2.8正负离子切换速度: 不超过5ms(不损失灵敏度的情况下), 实现正、负离子同时采集, (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2.9交叉污染cross talk (串扰): $< 0.0005\%$

2.10质谱最小延迟时间: 不超过1msec

▲2.11 质谱MRM最小驻留时间 (Dwell Time): $< 1\text{msec}$

2.12 MS到MS/MS切换时间: $< 1\text{msec}$

2.13 质量稳定性: $< 0.05\text{u} / 24\text{hr}$;

2.14 MRM通道数量: 一次进样, 不分时间段, 可以至少同时检测30000个MRM离子对, 并保证灵敏度和重现性不受损失。

▲2.15 MRM通道速度: $> 550\text{MRM/s}$, (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2.16 MRM同步扫描: 同步检查扫描在MRM或其它事件的同时, 可触发产物离子扫描, 同时实现定性定量; 能自动按照离子对数目自动优化loop事件;

2.17 离子源:

▲2.17.1离子源接口: 离子源为独立电喷雾离子源, 非复合源配置, 具有真空锁定装置, 离子源的清洁、维护、切换方便、快速, 无需卸除质谱真空系统。

2.17.2离子源流速范围: 正/负ESI接口和正/负APC接口: $1\mu\text{L/min} \sim 2000\mu\text{L/min}$;

▲2.17.3 ESI离子源加热气设计: 独立的离子源加热辅助气设计, 脱溶剂温度可达 650°C , 并可针对不同化合物设定不同的分析温度, 保证获得最优的离子化效果。

2.18质量分析器: 串联四极杆型质量分析器, 双曲面全金属钨四极杆。

2.19 检测器

	2.19.1高灵敏度检测器：离轴连续打拿电子倍增器，动态范围：8×10⁶，检测器前端采用具备离子聚焦及中性噪音过滤功能的电子透镜设计，可大幅度降低背景噪音、提高离子响应值。 2.19.2检测器：电子倍增器； 2.20质谱调谐和校正系统：可实现全自动质谱调谐和校正。 2.21操作软件：支持Microsoft Windows 7以上中文操作环境，软件提供液相和质谱联用的全自动控制；简单的用户界面可以实现高效能的仪器调谐和方法优化，包括碰撞气压力和碰撞能量的自动优化，并可利用优化参数方便地建立分析方法；可进行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有建立数据库功能，谱库检索功能，自动校正和全自动分析功能，全自动定量软件。 2.22质谱软件还可以自动MRM参数生成优化功能，不需要手动逐条输入MRM参数。可以不需要注射泵，直接液相联机柱上进样即可MRM自动优化。一键式触发全自动定量数据处理和报告功能。同时如需要，也可以采用手动模式修改MRM参数及其它定量批处理方法 ▲2.23提供中国农业部登记在册的500种以上农药质谱数据库及350种以上兽药数据库，包括MRM参数，Q1电压设置、Q2碰撞能量及电压设置、Q3电压设置，参考定量离子对和定性离子对数据库。包含相关化合物的标准品参考标准曲线。 2.24质谱软件报告可中文显示，可自由添加、修改、提取化合物的信息，分析和处理方法。 2.25扫描功能：具有全扫描(Full Scan)、选择离子扫描(SIM)、选择反应串联质谱扫描(SRM)、子离子扫描（Product Ion Scan）、母离子扫描：（Precursor Ion Scan）、中性丢失扫描（Neutral Loss Scan）、多反应监测扫描（MRM）、混合扫描（Mixed Scan Mode）、正/负离子快速切换扫描。 2.26自动调谐：在正离子和负离子模式均可以进行灵敏度和分辨率的自动优化，进行质量校正。 3方法包 3.1操作方法包：QuEChERS提取盐包50个、残QuEChERS净化管50个、分散型净化材料净化管3个、HLB SPE（200mg，6mL）30个、石墨化碳氨基复合小柱（500mg，6mL）30个、Velox C18 (100mm*2.1mm，2.7μm)色谱柱1根、液质30个残留物混标1支、前处理方法视频、仪器操作视频、数据处理视频。 3.2分析方法包：包括色谱分析条件、色谱柱、质谱分析条件等。 4.▲售后服务：免费提供全套分析方法包，分析工程师在用户处或厂家分析中心培训操作人员，直到能够独立分析中药材农残检测为止。 5.▲验收指标：以药典要求的检出限、重复性等指标作为验收指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皆符合要求。
- 3.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皆符合要求。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皆符合要求。
-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皆符合要求。
- 6.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7.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 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 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黄芩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针对本项目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皆符合要求。):

合同包1（黄芩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0或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黄芩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黄芪产业研发检测服务中心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50.0分 商务部分 20.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1 (30.0分)	供应商所投设备参数完全满足响应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0分 ；重要技术参数（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分 ，一般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分 ，扣完为止。（评审时需提供设备彩页、技术说明书、产品注册证登记表、检测报告等佐证文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佐证文件则该项参数视为负偏离；提供佐证文件须真实有效，评审时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则本项不得分，中标后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2 (2.0分)	视响应产品主要部件的质量、产品的先进创新性、稳定性进行综合评定，得 0-2分 ；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3 (2.0分)	视供应商承诺所投产品能够反映出产品优势特点的并根据描述详细程度进行横向比较，得 0-2分 ；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4 (3.0分)	视响应产品具有运营成本低，维修费用经济，使用年限长等特点进行综合评判，得 0-3分 ；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5 (3.0分)	响应设备生产企业的生产工艺流程、节能、新材料及新技术应用情况，得 0-3分 ；
	技术支持及调试调试方案 (2.0分)	视提供相应技术支持及调试方案完善程度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 0-2分 ；
	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善合理程度 (2.0分)	视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善合理程度综合评审，得 0-2分 ；
	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 (2.0分)	视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情况，得 0-2分 ；
	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1 (2.0分)	视供货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供货进度计划合理可行，得 0-2分 ；
	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2 (2.0分)	视交通运输和保障条件有力、交货期的承诺，得 0-2分 ；
	供应商业绩 (5.0分)	2019年1月 至今有投标产品销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 1分 ，本项最多得 5分 ；（评审时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提供佐证文件须真实有效，评审时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则本项不得分，中标后如发现提供虚假佐证文件，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售后服务部分1 (2.0分)	供应商对质保期做出的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0-2分 。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部分2 (3.0分)	根据供应商履约能力情况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0-3分；
	售后服务部分3 (2.0分)	对售后服务中承诺的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情况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0-2分；
	售后服务部分4 (2.0分)	对售后服务中承诺的维修情况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0-2分；
	售后服务部分5 (2.0分)	对售后服务中承诺的应急情况的处理时限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0-2分；
	售后服务部分6 (2.0分)	对售后服务中承诺的备品、备件的供应及处置等综合方案综合评审，本项最多得0-2分；
	售后服务部分7 (2.0分)	质保期内、外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本项最多得0-2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首轮报价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八、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声明函
- 九、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 十、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首轮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 4. 《首轮报价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所有制性质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员工总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注：投标单位须在该表后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及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等。			

格式八：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声明函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郑重声明： 本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九：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郑重声明： 本公司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郑重承诺： 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日期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已依法为企业员工____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说明：

1.“投标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投标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投标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 说明：
-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逐一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